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理财、基金等）。
- 投资金额：**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有一定的波动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

具体的情况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

理财。

（二）投资金额及期限

公司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和实施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理财、基金等）。以上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三、投资风险及风控措施

公司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为控制风险，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同时加强内部风控措施，具体如下：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授权的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运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对现金管理使用的自有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业务，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上述委托理财行为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